



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提升學院教師學術績效電子報

各位老師您好~

本期電子報資料檢索範圍(機關別)包含：

一、中央部會：

二、地方政府(鄉、鎮)：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福建省連江縣政府、屏東縣政府、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資料來源：政府電子採購網

網址：

<http://web.pcc.gov.tw/tps/pss/tender.do?method=goSearch&searchMode=common&searchType=basic>

目錄&檢索範圍及標案名稱(依機關別)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3
105 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特色商品開發設計行銷班	
福建省連江縣政府	6
馬祖梅石營區戰地文化景觀調查研究與保存維護先期規劃	
屏東縣政府.....	7
★新- 潮州托育資源中心服務方案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9
★新- 委託經營管理臺北市萬大托嬰中心	

政府各相關機關部會計畫申請彙總表(截至 105/08/22 檢索)

編號	1		
機關名稱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標案編號	105AA0020		
標案名稱	105 年度原住民職業訓練—特色商品開發設計行銷班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預算金額	451,500 元
截止投標	105/08/23 09:00	開標時間	105/08/23 10:30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本會秘書室(830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 2 段 132 號 2 樓)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面購(新台幣 200 元) 105 年 8 月 15 日起至截止日期前每日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以現金或郵政匯票向本會秘書室洽領。
開標地點	本會會議室(830 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 2 段 132 號 2 樓)		
廠商資格摘要	<p>一、廠商資格：</p> <p>經政府合法登記(或許可設立),具下列任一資格之一者,並具備得承攬本採購之合格文件,符合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且非屬採購法第一百零三條拒絕往來廠商者。</p> <p>第一類依法登記之公私立職業學校及大專院校</p> <p>第二類經核准立案之職業訓練機構</p> <p>第三類依法登記之法人團體或社團,其設立宗旨與人才培訓有關者</p> <p>第四類依法立案之短期補習班</p> <p>第五類依法設立之公司組織,其營業項目與人才培訓有關者,並營業項目與人才培訓有關者,並經地方主管教育機關核准附設之短期補習班。</p>		
附加說明	<p>一、廠商資格規定之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大專院校如係由該校教育推廣中心代表投標及簽約等事宜,請檢附校方授權書。 2. 營利或非營利事業機構附設職訓中心或章程有人力培訓事項:附設職業訓練機構許可證明或組織章程有人力培訓事項證明。 3. 非營利社團法人、財團法人、機構或團體請檢附主管機關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 4. 工(公)會立案證明。 5. 公司、合夥或獨資之工商行號者,請檢附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得以經濟部-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商工登記資料公示查詢系統列印登記資料,網址:http://gcis.nat.gov.tw/index.jsp)。屬特許行業者,應另檢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許可登記證明文件。 		

6. 當年度公會會員證明文件：(非屬公司、行號者免附)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如會員證。
7. 需檢附辦訓地點可資辦理職業訓練之消防安檢合格證明(大專院校推廣中心如於校內辦訓者可免付)：可資辦理職業訓練之消防安檢合格證明及場地可作為辦理訓練用途之證明係指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申報結果通知書影本；消防安全設備檢修報告書影本、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書收執聯影本，消防安檢合格證明應至履約期限 6 個月內有效期。
8. 納稅證明文件：(非屬公司、行號者免附)其屬營業稅繳稅證明者，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營業稅之納稅證明，得以與上開最近一期或前一期證明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9. 廠商信用之證明：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 3 年內無退票紀錄之票據交換所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文件。(查詢日期：應為截止投標日前半年以內)

二、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1. 郵購(含回郵郵資新台幣 350 元)另紙書寫個人姓名、住址、電話及標的名稱連同郵政匯票並註明購領標的名稱寄「80699 高雄郵局 18-31 號信箱收」。
2. 面購(新台幣 200 元)105 年 8 月 15 日起至截止日期前每日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以現金或郵政匯票向本會秘書室洽領。
3. 電子領標(每件 50 元)請至「政府電子採購網」<http://web.pcc.gov.tw/>下載招標文件。
4. 一張郵政匯票限領一件案號一份招標文件；郵政匯票金額不符或逾期，或領取方式不合規定者均不予受理。
5. 領取招標文件之截止日及原訂開標日之前一日或當日倘遇本會因故停止辦公者，分別依原訂截止日期，順延至次一辦公日之同一截止時間。(本會不另通知)

三、其他：

1. 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以書面向招標機關請求釋疑之期限：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其尾數不足 1 日者，以 1 日計；另本機關釋疑之期限將不逾截止投標日或資格審查截止收件日前 1 日採書面答覆。
2. 高雄市政府政風處 電話：0800-025025 電子郵件：eth@kcg.gov.tw

	<p>檢舉信箱：高雄郵政 2299 號信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3. 其他注意事項詳招標文件規定。4. 營利事業登記證業已於 98 年 4 月 13 日廢止，該文件不視為投標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	--



編號	2		
機關名稱	福建省連江縣政府		
標案編號	A19320721		
標案名稱	馬祖梅石營區戰地文化景觀調查研究與保存維護先期規劃		
招標方式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	預算金額	1,800,000 元
截止投標	105/08/25 17:30	開標時間	105/08/26 10:30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否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開標地點	連江縣政府文化局會議室		
廠商資格摘要	國內已立案之文史工作團隊、大專院校以上學校、國內依法登記之公司組織、團體組織、財團法人或非營利性社團法人（請檢附公司登記或主管機關立案登記證明文件）等符合本案招標標的之相關廠商。		
附加說明	<p>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立登記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如營利事業登記證、社團法人、財團法人立案證明、如為公立機構應附公函或加蓋關防之投標同意書）。 2. 大專院校須檢附單位同意函並加蓋印信或教育部立案證明文件影本。 3. 納稅證明文件(其屬營業稅繳稅證明者，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代之；其屬個人執業者應檢附前一年所得稅納稅證明文件)學校免附。(法人檢附結算申報書或免稅證明)。 4. 廠商及負責人印鑑印模單正本 5. 能力證明文件：工作組織及人員架構、人員學經歷、公司簡介、相關業績實力及其他能力證明文件。 6. 投標廠商聲明書。 7. 服務建議書。 		

編號	3		
機關名稱	屏東縣政府		
標案編號	D105-0725-057-1		
標案名稱	★新- 潮州托育資源中心服務方案		
招標方式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	預算金額	990,000 元
截止投標	105/09/05 17:30	開標時間	105/09/06 09:30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900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 527 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如附加說明
開標地點	900 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 527 號		
廠商資格摘要	<p>一、廠商資格摘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設有幼兒保育、幼兒教育、社會工作相關學系、所之大專院校。 2. 財團法人社會福利機構、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財團法人文教基金會。 3. 依法立案之社會福利團體、托（教）育相關團體或工會。 4. 注意事項：本案係辦理後續擴充，期限、金額及項目詳招標文件規定。 		
附加說明	<p>一、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p> <p>親自購領：自公告日起至開標前 1 日止，於每日辦公時間內逕向本府財政處庫款支付科購領。</p> <p>通訊購領：自公告日起自備回郵大信封，預先書妥收件人姓名、住址，並貼足限時掛號郵資（票）新台幣 37 元，連同文件費（限郵政匯票註明受款人為屏東縣政府）逕寄「屏東市自由路 527 號」本府財政處庫款支付科購領。</p> <p>電子領標：自公告日起至開標前 1 日止，自行連結「政府電子採購網」繳費下載電子檔案。</p> <p>招標文件費：光碟片乙份新台幣 50 元整。</p> <p>二、收受投標文件地點：以郵遞寄達「屏東縣政府行政處採購品管科」或每日辦公時間內專人送達本府行政處文書檔案科（屏東市自由路 527 號）。</p> <p>三、押標金、履約保證金額度：新台幣 0 元。</p> <p>四、決標方式：依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9 款及第 52 條第 1 項第 3 款（準用）規定辦理。</p> <p>五、資格審查合格廠商之評選會時間另行通知。</p> <p>六、截止投標日或開標日本府因故(如天然災害等)停止辦公時，其截止投標日與開標日均分別順延至該日之次辦公日。</p> <p>七、為配合行政院核定 98 年 4 月 13 日起廢止營利事業統一發證制度，自即日起，營利事業登記證停止使用，請各投標廠商以公司登記或商業</p>		

登記證明文件提出，另須檢附詳細營業項目資料，未檢附或檢附不齊全者為無效。前述證明文件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八、本案採不訂底價由評選委員會審定建議金額辦理。

屏東縣政府 檢舉專線: (08) 7330825。傳真專線:(08)7323654。檢舉信箱:屏東郵政 20-6 號信箱。

屏東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電話: (08) 7320415 轉 6611

法務部調查局 檢舉電話: (02)2918888 檢舉信箱: 新店郵政 60000 號信箱。

屏東縣調查站 檢舉電話: (08)7368888 檢舉信箱: 屏東郵政 60000 號信箱。



編號	4		
機關名稱	臺北市府社會局		
標案編號	1069002		
標案名稱	★新- 委託經營管理臺北市萬大托嬰中心		
招標方式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	預算金額	13,137,036 元
截止投標	105/09/19 17:00	開標時間	105/09/20 09:45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東北區 10 樓社會局秘書室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光碟每份現金 50 元；如以匯票支付者，抬頭為：臺北市府社會局
開標地點	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東北區 10 樓公用辦公室		
廠商資格摘要	<p>一、章程或業務項目與兒童福利或社會福利相關之非屬營利事業法人或團體。</p> <p>二、設有與兒童福利或社會福利相關科、系、所之學校。</p>		
附加說明	<p>一、招標文件領取方式及地點：</p> <p>現場領標：於投標截止日期前至本局秘書室購領。</p> <p>郵購領標：函索標單需附中型回郵信封及標單工本費現金 50 元，於截止收件期限前寄達「臺北市市府路 1 號東北區 10 樓社會局秘書室」收(信封上請註明函索案號與標的名稱並請自行估計郵遞時間，如延誤投標時效，由廠商自行負責)。</p> <p>採郵遞投標者：請於截止收件期限前投遞到「臺北市市府路 1 號東北區 10 樓社會局秘書室」(以本局收訖時間為憑，逾期寄達所投標單無效)。</p> <p>電子領投標網址：http://web.pcc.gov.tw</p> <p>採專人送達投標者：請於截止收件期限前送達「臺北市市府路 1 號東北區 10 樓社會局秘書室」。</p> <p>二、其他須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履約保證金：新臺幣 39 萬元。 2. 資格審查符合者，擇日辦理評選事宜，評選最優者，優先取得議價資格。 <p>三、本案依本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制條例辦理，採固定服務費用給付(詳實施計畫第玖點)。</p> <p>四、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如有疑義，應於等標期之 1/4 (不足 1 日以 1 日計) 8 月 29 日期限前，以書面向本機關提出；該期限自公告日起算。另本機關釋疑之期限將不逾截止投標日前一日。</p> <p>五、106 年至 108 年尚未完成立法程序之分年預估需用金額為 437 萬 9,012 元整，109 年至 111 年後續擴充期間每年金額分別為 449 萬 5,376 元整。本委託經費及後續擴充年度之委託項目與費用，應俟完成立法程序，</p>		

依臺北市議會審議通過之預算數及審議意見辦理，為本契約金額上限關同意後始得履約，廠商未遵守本約定而衍生損失者，機關不負賠償責任。

六、本案將於公告後安排特定時段開放場地提供廠商現場會勘，有關招標標的問題請洽婦幼科 27208889 轉 1973 蕭佑真小姐。

